

玉溪市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:	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						
主管部门:	玉溪市江川区教育体育局			实施单位:	玉溪市江川区职业中学		
项目资金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	45.20	45.20	17.03	10.00	37.68	3.77
	其中:当年财政拨款						
项目年度目标情况	年初设定预期绩效目标			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及差异原因分析			
	目标1: 统筹安排中央补助资金和地方应分担资金, 完善转移支付等制度, 确保中等职业教育国家助学金落实到位。 目标2: 及时拨付资金, 确保学校正常运转和助学金按时发放。 目标3: 健全中等职业学校经费预算决算制度, 加			2019年度国家助学金有2个月是在2020年1月发放的, 即2019年12月、2020年1月, 所以项目结余资金较多。			
项目评价等次	优	项目评价得分	92.77	自评得分=执行栏得分+各项指标得分, 指标明细部分分值总分90分, 指标明细部分各项三级指标由单位自行填写但每项指标不得大于30分小于1分, 总分等于90分。得分≥90分为“优”, 90分>得分≥75分为“良”, 75分>得分≥60分为“中”, 得分<60分为“差”。			
项目绩效指标	指标性质	指标值	度量单位	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分值(≤90)	自评分(≤90)	未完成情况分析
					90	89	
产出指标					50	49	
数量指标					50	49	
受助学生覆盖率	=	1	%	1	20	20	
学生完成率	=	1	%	1	10	10	
中职学生就业率	=	≥95%	%	0.97	10	9	
资助按标准发放	=	1	%	1	10	10	
效益指标					30	30	
社会效益指标					30	30	
家庭经济贫困学生资金覆盖率	=	1	%	1	20	20	
政策发挥作用时间	=	≥3年	年	3年	10	10	
满意度指标							
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					
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	=	≥90%	%	0.98	10	10	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基本	(一) 项目基本情况		
	(二) 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		
	(三) 项目支出情况		
	(四) 项目管理实施情况		
效自评工	(一) 绩效自评的目的		
	(二) 自评指标体系		
	(三) 自评组织过程	1. 前期准备	
2. 组织实施			
三、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			
四、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			
五、绩效自评结果应用			
六、主要经验及做法			
七、其他需说明的情况			
<p>注：预算资金大于或等于50万元以上的项目需按上述要求报送自评报告，金额小于50万元的项目不需报自评报告，只需填报自评概况表和自评表、对下转移支付明细表</p>			